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2-04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21 年度审计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9 月 13 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签字注册会计师分别为林翔女士、刘超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9 月 1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变更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计划委派林翔女士、刘超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翔女士工作调整，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委派注册会计师平威先生接替林翔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的相关工作。本次变更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委派至公司负责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

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平威先生、刘超先生，其中平威先生为项目合伙人，刘超先生为项目经理。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和诚信情况

平威先生于 201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最近 3 年签署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的胜任能力。

平威先生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变更负责公司 2021 年度审计的签字会计师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8 日